

【主題】更大的事

【經文】

約 14:9 耶穌對他說：「腓力，我與你們同在這樣長久，你還不認識我嗎？人看見了我，就是看見了父，你怎麼說『將父顯給我們看』呢？

約 14:10 我在父裡面，父在我裡面，你不信嗎？我對你們所說的話，不是憑著自己說的，乃是住在我裡面的父做他自己的事。

約 14:11 你們當信我，我在父裡面，父在我裡面；即或不信，也當因我所做的事信我。

約 14:12 我實實在在地告訴你們：我所做的事，信我的人也要做，並且要做比這更大的事，因為我往父那裡去。

約 14:13 你們奉我的名無論求什麼，我必成就，叫父因兒子得榮耀。

約 14:14 你們若奉我名求告什麼，我必成就。

【默想】

因為父在祂裡面因此耶穌所做的一切都是父做的。耶穌醫治人，因為父要醫治人。耶穌趕鬼，因為父要釋放人。耶穌傳好消息，因為父的美善要降臨在世上。許多基督徒有一個錯誤的印象，就是天父是嚴厲的神，耶穌是慈愛的神，為要讓嚴厲憤怒的神不生氣，所以耶穌來到人間。這是錯誤的認知。耶穌完全顯明父的心。慈愛的父神雖然也全然的公義，但是他從來就不是苛刻嚴厲的神。父要救人，所以子才來做工。耶穌賜下憐憫，因為天父憐憫。原來人們應該要因為看見、經歷、耶穌所做的工而認識這位愛人的天父。

接下來耶穌說，我所做的事，信我的人也要做，並且要做比這更大的事，因為我往父那裡去。這句話好奇怪。為什麼耶穌離開去父那裡，門徒反而能做更大的事？因為當耶穌回到天上，他就賜下了聖靈給所有信的人。以至於我們不再只是“看”耶穌做事，而是在我們裡面的聖靈“帶”我們一起做天父要做的事。以前門徒看耶穌醫病趕鬼傳天國的福音，今天是所有的信徒可以醫病趕鬼傳天國的福音。

當我們這樣跟隨著父神的心意去做他要做的事情的時候，兩件事情會發生：

第一，我們自己因為與天父同工，我們自己真認識這位愛人的天父。你跟一個人一起做事，你不可能不知道這個人的脾氣，個性，想法。同樣的，一個人與神同工，不可能不認識神。因此越服事，你越經歷神的真實。他的屬性不再是聖經裡面的描述，而是活在你眼前的實際。你想知道什麼叫做愛人的神嗎？與他一起去傳福音給失喪的人，你就開始認識什麼叫做愛。

第二，人也因為看見、經歷、我們與父同工的服事，要來認識這位愛人的天父。

更大的事原來不是更大的服事，更大的能力，雖然這些在聖靈的同在中都會發生。更大的事是真認識祂。服事的目的是讓人，讓自己，遇見神。這是神的心意，這是耶穌的禱告，這應該是我們的動機。耶穌不只要人遇見神蹟，耶穌要人遇見神蹟背後的天父。而當天父來成就我們的禱告，我們就遇見那榮耀的主！因此讓我們去！讓我們得著那更大的事：在服事中真認識這位愛人的天父！

【禱告回應】

親愛的耶穌，謝謝祢為我而去。

原來我越服事，我越認識神。原來與祢同工是我們最大的祝福。求祢把父的心放在我的心裡，好叫我們天天與祢同工，天天與祢同行，天天更多認識祢！

【討論問題】

1. 你心目中的天父是什麼樣的一位神？當你在聖經裡面看見耶穌的作為的時候，你看到天父是什麼樣的神？
2. 你樂意服事神嗎？現在參與在什麼樣的服事裡面？服事不是侷限在教會內的工作。不管在職場，在生活，在家庭，在社會，我們都在服事神。重點是我們有沒有聆聽神的聲音去做他要我們做的？我們是不是在祂擺我們的位置上與祂同工。花一些時間禱告，求神光照祂的心意。你也可以跟神如此禱告：主我想要更認識你。求你把父神的心放在我裡面，讓我看見我可以如何服事人。也求你給我你的愛，以至於無論我做什麼，我都帶著愛人的心去做。求你親自來印證你的心意，讓聖靈的感動隨時帶領著我做你要我做的事，說你要我說的話。
3. 鼓勵你在教會當中可以參與在大小不同的服事裡面。教會內的服事是實際操練的平台。在教會內受裝備，操練，以至於我們在教會外可以發揮神給我們的恩賜。你可以主動問問你的小家長，有什麼地方是你可以參與一同服事的！

【主題】最大的禮物

【經文】

約 14：15 你們若愛我，就必遵守我的命令。

約 14：16 「我要求父，父就另外賜給你們一位保惠師，叫他永遠與你們同在，

約 14：17 就是真理的聖靈，乃世人不能接受的，因為不見他，也不認識他。你們卻認識他，因他常與你們同在，也要在你們裡面。

【默想】

約翰福音 14 章在講兩個改變歷史的關鍵：耶穌即將復活，聖靈即將被賜下。沒有耶穌的復活，就沒有聖靈的賜下。聖靈就是耶穌求父賜下的保惠師，而保惠師的原文代表“與你同站立”的那一位。原來聖靈是神給人最大的禮物，這禮物就是：神要永遠與我們同站立。

人常常跟神求許多東西，許多祝福。我們卻忘記，那最大的祝福 - 聖靈，祂早已賞賜給我們。神已經把自己賞賜給我們，可是我們仍然不斷求外圍的價值，求外在的滿足，求神來符合我的期待。我忘記我們真要求的是認識那位與我同站立的真神。

世人不能見祂，也不能明白祂，因為他們不認識祂。基督徒卻應該是全世界最不一樣的一群人，因為只有信主的人有聖靈的同在。問題是我們真認識聖靈嗎？因為看不見，不明白，有很長的一段時間，教會遺忘了聖靈，限制了聖靈的作為。當我們這樣做的時候，我們等於是忽略父神給我們最寶貴的禮物，我們的信仰就只剩下宗教，我們跟世人沒什麼分別。另外一個錯謬的認知是人把聖靈看作是一種超自然的能力，甚至以為可以操控聖靈。父的心何等憂傷，我們要嗎忽略的禮物，要嗎輕視祂的禮物，可見我們多麼不認識祂。聖靈是神，我們不是，祂配得我們的尊榮。

我們認識住在我們裡面的聖靈嗎？當祂對我們說話的時候我們知道嗎？當祂要行動的時候我們感覺的到嗎？當祂憂傷的時候我們警醒嗎？如果我們都不明白，那我們真明白這位神住在我們裡面嗎？如果我從來沒有想過要去認識這位聖靈，那我們的信仰剩下幾分之幾？

如果我們真認識聖靈，那有兩個明顯的果子一定會結出來。

第一個是聖靈內住的果子。我們的生命會改變，我們的思維會改變，我們從裡面會結出仁愛，喜樂、和平、忍耐、恩慈、良善、信實、溫柔和節制。

第二個是聖靈能力的果子。聖靈帶來復活的大能。他既然與我們同在，那當我們與他同工，神蹟奇事必要與我們同行。你的禱告會有能力，你的服事會有能力，你的見證會有能力，你手所做的工會帶下復活的能力。

生命的更新，神同在的能力，應該是每一個基督徒生命的常態。

因為聖靈，我們行在聖潔裡，我們活在能力中。

這樣的生命，可以轉化全地。

因此我們說，聖靈我們歡迎祂，因為我們需要祂。

【禱告回應】

親愛的耶穌，謝謝祂賜下聖靈。

聖靈我們真需要你。沒有你我沒有聖潔，沒有你我沒有能力，沒有你我的生命不完全。聖靈我們需要你。我們需要的不是方法，祝福，我們需要的是你與我們同在！謝謝你願意與我們同站立，謝謝你願意成為我們每一天隨時的幫助。

【討論問題】

1. 基督徒跟未信主的人最大的不同是什麼？
2. 聖靈對你來說是誰？祂在哪裡？祂來的目的是什麼？
3. 我們有沒有渴慕聖靈？渴慕貼近祂的心意？我們有沒有忽略祂，或是輕視祂？我們需要花一些時間悔改，重新改變我們對祂的認識。
4. 聖靈內住的果子有哪一個在你生命中最明顯？有哪一個是你渴慕更多長成的？
5. 我們可以開始操練常常用我們的心與聖靈來對話，來對祂說：聖靈我們歡迎祢，聖靈祢有什麼話想要對我說？

【主題】最大的應許

【經文】

約 14:16 「我要求父，父就另外賜給你們一位保惠師，叫他永遠與你們同在，

約 14:17 就是真理的聖靈，乃世人不能接受的，因為不見他，也不認識他。你們卻認識他，因他常與你們同在，也要在你們裡面。

約 14:18 我不撇下你們為孤兒，我必到你們這裡來。

【默想】

聖靈是神給人最大的禮物，這個禮物帶下神最大的應許：我不撇下你們為孤兒，我必到你們這裡來。

人最大的問題就是因為罪，使我們與神隔絕，所以我們成為了孤兒。孤兒必須為自己奮鬥，為自己申冤，為自己爭奪，為自己找出生存之道。孤兒只在乎自己夠不夠，他不在乎別人的感受。愛對他們來說是一個謊言，愛距離他們很遙遠。在他們的經驗裡面，無條件的愛不存在，有條件的愛帶來傷害，於是孤兒與自己對立，孤兒也與人對立。人可以結了婚，有了小孩，卻仍然活的像孤兒。因為在心裡的最深處，人與父隔離了。

耶穌卻說，當聖靈降下的時候，祂就會與你們同在。因為天父透過聖靈也與我們同在。也就是說，原本人與天父隔絕，可是耶穌的犧牲，代替了我們的罪，而如今我們不再與神隔絕，反而是我們與天父緊緊的相連。父住在我裡面，我也住在天父的裡面，沒有比這個更親密的關係了。我們不再是孤兒！因為聖靈的同在恢復了我們最真實的身分：我們是神的兒女！

這是最大的應許，這是我們已經得著的應許，也是世人最需要的應許。問題是我們到底活在哪一個身分裡面？哪一個思維當中？悔改的真正意義是轉化我們的思維。我們需要常常改變我們對自己身分的認同。基督徒最大的問題不是我們做的不夠，讀經不夠，禱告不夠。我們最大的問題是我們忘記我們早就不是孤兒了。所以如果我們心裡面有任何謊言告訴你說：你不配得被愛，你做的不夠好，你必須爭取人的肯定，你必須搶奪神的愛，全世界的人都不懂你，你必須捍衛你自己的權利，等等的念頭，我們都要奉耶穌的名趕出這些思想。不要容忍仇敵的謊言停留在我們的心中，我們就會站立在磐石上，而不是隨著謊言搖晃。我們要謹慎保守我們的心，每天活在神的應許裡面：我們就是神的兒女！

當我們都活在這樣的應許裡面，神的兒女就要翻轉世界。因為權柄，能力，憐憫，愛，都會因為我們是誰，而流到萬民。

世界的人心說著：我們是孤兒。

我們卻對這世界說：我們是有天父的！來經歷祂！你們也必得著這份最大的應許！

【禱告回應】

親愛的耶穌，謝謝祢賜下聖靈。

謝謝祢沒有把我撇下為孤兒。謝謝祢讓我連回了天父。謝謝祢讓我找回了我尊榮的身分。我是祢的兒女，我是皇族，因為我的爸爸是宇宙的王，祂的國度浩瀚無垠！我讚美祢！！因為祢，我的生命從此不再一樣！！

【討論問題】

1. 我們真實的身分是什麼？我怎麼能夠確定我的身分？

2. 孤兒的心會顯出什麼樣的特質？求神來光照我們，有哪些部分我還需要改變我的思維，以至於我可以活在兒女的身分裡面。如果我們曾經因為舊的孤兒的理念，而造成對人的傷害或冒犯，也把這些帶到神的面前來悔改。如果可以的話，我們也可以為了錯誤的行為來跟人道歉。勇敢道歉，是顯明神兒女身分的一個榮耀典範。世人不太會道歉，但是我們勇於悔改。
3. 花些時間來讚美天父的屬性。因為我們既然是按照祂的本相所造的，祂如何，我們也就應該要如何。我越認識祂，我越活出神兒女的形象！

【主題】最大的復活

【經文】

約 14:19 還有不多的時候，世人不再看見我，你們卻看見我，因為我活著，你們也要活著。

約 14:20 到那日，你們就知道我在父裡面，你們在我裡面，我也在你們裡面。

【默想】

耶穌道成肉身在地上的時間大約 33 年半，接下來祂就要走上十字架完成祂來的使命。因此世人不會再看見祂。可是我們卻因為聖靈的緣故，永遠看見耶穌，因為祂應許了與我們同在。這位永遠與我們同在的神說：“因為我活著，你們也要活著”。耶穌不是只是為我們死的神，祂更是為我們復活的神。我們因為祂的死，罪得著赦免。而我們更因為祂的復活，得著了新的生命，成為了神的兒女。這是耶穌的應許，而這個應許對我們來說不能只是一個抽象的概念，它必須是一個事實。原來當我們相信耶穌，重生，復活的大能就在我們的生命裡面，因為復活的主就在我們裡面！當這位神與我同在的時候，我成為了承載這復活大能的使者。我到哪裡，我就帶著復活的大能前去。我在哪裡，人就可以遇見這位復活的神。

太多基督徒不知道或是忘記自己是承載復活大能的器皿。我們以為自己沒能力，搞不清楚信主跟沒有信主有什麼差別。因為我們不明白神兒女本來就可以顯明神自己。神的兒女應當帶下復活的大能在我們所在之處。這就是為什麼我們需要常常禱告。因為打開眼睛，我們看到的是我們所面對的世界，面對的問題，自己肉身的軟弱。但是當我們安靜，用我們的心來禱告的時候，你會發現那可以改變你眼前一切不可能的主就在你裡面。復活的大能就在你身上。一旦我們進入到了這個真實，你就會感覺如今面對世界不再是你自己，而是在你裡面的耶穌與你站立。我活出來的生命不再是我自己，而是在我裡面的耶穌的生命從我湧流。我開口說的話，就是生命。我發出的禱告，帶下盼望。我按手禱告，神蹟可以發生。我思想問題，充滿屬天智慧。我手所做的工，轉化世界。我在哪裡站立，不可能就要化為可能。這才是我們基督徒應該有的生命！

耶穌復活，是為了全人類都可以得著這樣豐盛的生命。

因為祂活著，所以我們也要活著！不是我們“可以”，而是我們“也要”如此活！

【禱告回應】

親愛的耶穌，謝謝祢賜下聖靈。

謝謝祢賜下復活的生命。我要宣告我是祢的使者。我的生命必顯出祢復活的榮耀！透過我與祢同行，願祢的國降臨！祢的旨意行在地上如同行在天上！

【討論問題】

1. 耶穌的復活跟我們有什麼關聯？
2. 我們有沒有曾經在自己生命當中（情緒，關係，身體，事業，家庭），經歷過神復活的大能？
3. 我們不單單只是經歷過神復活的大能，我們也成為了與這位復活的主同行的兒女。可是這個認知如果不清楚，我們就會常常覺得自己沒有能力去服事其他的人。可以彼此分享，我們是否覺得自己沒有能力幫助別人？也可以來分享，如果神與我同在，我可以來影響我生命周遭的哪一些範圍。

4. 或許現在我們正面對一些難題。讓我們輕輕的閉上眼睛，安靜，然後從我們的心裡開始來讚美這位復活的主。宣告這位戰勝死亡的主在我們裡面，而我們也進住到祂裡面。這樣禱告，直等到祂復活的平安充滿你，祂復活的盼望充滿你。

【主題】最大的滿足

【經文】

約 14:15 你們若愛我，就必遵守我的命令。

約 14:16 「我要求父，父就另外賜給你們一位保惠師，叫他永遠與你們同在，

約 14:17 就是真理的聖靈，乃世人不能接受的，因為不見他，也不認識他。你們卻認識他，因他常與你們

約 14:20 到那日，你們就知道我在父裡面，你們在我裡面，我也在你們裡面。

約 14:21 「有了我的命令又遵守的，這人就愛我的。愛我的必蒙我父愛他，我也要愛他，並且要向他顯現。」

【默想】

耶穌說：你們若愛我，就必遵守我的命令。神有祂希望人遵守的法則，祂希望人去完成的任務，可是祂希望我們之所以遵守，是因為我們愛祂。愛是不能被勉強的。行為某種程度上是可以被勉強的，但是勉強而行的行為終究會撞牆。如果神要勉強人，祂絕對做得到，因為無人可以抗拒祂的能力，可是祂絕不這麼做。祂先給人自由意志，然後接下來為人捨命，最後賜下聖靈與我們同住。祂先犧牲，祂先奉獻，祂先賜下，好叫我們去認識祂，去經歷祂是誰，去遇見祂的愛，以至於我們從心裡發出對祂的讚嘆，從心裡愛上這位全能的主宰。這就是神。如果是為了做事工祂才愛我們，那就是有條件的愛。祂先為我們犧牲，哪怕還是有人會拒絕祂，這是無條件的愛。而愛，永不失敗。

神這樣對我們，可是我們不太容易這樣對待人。同樣一句：你們若愛我，就必遵守我的命令，從我們發出來的卻往往會走針。神給出的是自由的選擇，我們給出去的比較多是掌控。我們雖然都是為了愛，或許都是出於好意，但是我們的愛有摻雜，有自己的恐懼，缺乏，需要。因此當我們與配偶，孩子，其他人相處的時候，我們帶出來的是無形的掌控。與人相處，我們需要培養真關係。多一些心與心的溝通，少一些事件的要求。這對我們來說很難，除非我們自己先被住在我裡面的聖靈來充滿。所以我們需要禱告，先來被祂的愛來滿足，我們才能先放下自己的需要和恐懼，給出別人真正需要的聆聽和關懷。當我們這樣做，神的同在會介入，氛圍會改變，關係會翻轉。因為祂會為了祂的命令來蓋章，這就是祂的命令：去活出愛。

發自內心的愛，帶動我們真心的遵守祂的命令。每一個愛裡的回應，帶動我們更明白，從神而出的每一個旨意，都是因為祂愛我們。祂要我們不犯罪，因為祂愛我們。祂要我們聖潔，因為祂愛我們。祂要我們去傳好消息，因為祂愛我們。每一個命令帶下祂的心，每一個順服帶我們認識祂是誰。

越認識祂，我們必會越愛上祂。

發自內心愛祂的人，必會吸引祂的心。祂必愛我們，並且向我們顯現。

我們常說神是我唯一的滿足。

我們萬萬沒想到，原來對宇宙萬物的神來說，愛祂的人就是祂最大的滿足。

在天上，神是愛祂的人最美的居所。

但在地上，愛祂的人竟然就是神的居所！

看阿！神的帳幕就在人間！

【禱告回應】

宇宙萬物的神，我們讚美你。祢的話語揭開了創世以來的奧秘。
人算得了什麼，祢竟然願意與我們同住。祢竟然願意透過祢的美好旨意，向我們顯明祢自己的心。
祢竟然給了我們一個永恆的真理：渴慕認識祢的，必會遇見祢！
主我們讚嘆敬畏祢！！

【討論問題】

1. 神是給人自由意志的神，祂是透過愛吸引人的神。我們跟家人，朋友相處，是不是也是如此？有沒有什麼地方是神在提醒我們需要在思維上改變的？
2. 在我們與人相處的關係當中，我們看中真實的關係，還是我們看中事情的對錯？有沒有因為我們急著想要處理事情，糾正別人，而導致關係破裂的經驗？
3. 在我們人生中，有沒有人曾經讓你感受到被強迫，被掌控？以至於你對人，對神的話會產生一種本能的抗拒，抵制，和不信任？你可以向祂禱告說：主啊，我很抗拒來自於人的要求跟命令。我也很怕來自於你的吩咐。主求你醫治我過去的經歷。那些從人而來的傷害，我誠實的闡述在你面前，求你的愛進入到每一個裂痕當中。求你讓我看到你的保守，你的保護。也讓我看到人的不完美不能限制你那無限的愛，也不能改變你在我生命中的計畫。因此我願意饒恕哪些傷害我的人，好叫我不再背負這些傷害。因為我深信，你必會親自彌補我，因你與我同在！



【結語：尋求神的心意】

親愛的弟兄姊妹們，

我們過去花了 5 週的時間來看一個主題：“我要認識祂！”

年初開始，大姐牧師領受的異象是迎接復興。

我們渴望看到復興降臨，可是我們真的不知道如何才能迎接復興。

但是這段日子，透過這樣不斷的來默想神的話，我相信神給了我們一個明確的帶領：復興必從渴慕認識祂開始！

一個人若渴慕認識神，生命必不再一樣。

一間教會若渴慕認識神，人們必遇見神。

一群人若渴慕認識神，世界必被轉化，復興必臨到。

何等奇妙，特別到了今天這系列信息的完結篇，神的話好像就印證我們走在對的方向。

祂說：「愛我的必蒙我父愛他，我也要愛他，並且要向他顯現。」

相信這就是神給我們的回應：我們若渴慕，祂就必來顯現！

“主啊，讓我們更認識你，讓我們更愛你，讓我們真遇見祢！”